

第十個月：回顧與前瞻

第三週 為基督作見証

死海的水是「死」的，因為它只接受外來的水而從不流出。在生活中見証基督及宣講基督，是基督徒的重要責任和使命。若我們只聽不講，只接受不宣揚，只相信不作證，甚至不願意讓人知道自己是基督徒，縱使我們多麼認識信仰和愛慕基督，我們的信仰總有一天也會變成死海般的死寂。

經文：

我的弟兄們，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德，卻沒有行為，有甚麼益處？難道這信德能救他嗎？（雅 2：14）

想想看：

1. 你現在願意為基督作見証的決志有多深？
(請圈出適當數字，並說明理由)：

(仍未能決志) 1 2 3 4 5 6 (決志為基督作見証)

理由：_____

2. 以下是一些為基督作見証的方式，請你在每項後填上數字：0 代表你不會做，1 表示你或會做，2 代表你會經常做。

- 1) 證道_____；
- 2) 主動領禱_____；
- 3) 家中擺設十字架或聖相_____；
- 4) 向外教人傳教_____；
- 5) 查經時踴躍發言_____；
- 6) 願與鄰人守望相助_____；
- 7) 在工作中盡忠職守_____；
- 8) 肯為家庭付出更多時間_____；
- 9) 在寫字樓中閱讀聖經_____；
- 10) 在公眾地方唸飯前經_____；
- 11) 在禮儀中大聲對答或唱歌_____；
- 12) 寫文章時刻意加進聖經的話_____；
- 13) 與人談話時靈活帶出信仰訊息_____；
- 14) 談到屬靈問題時態度認真、重視_____；
- 15) 和其他信徒或在信仰小團體中一起作「集體見證」_____；

- 16) 實踐社會正義或參與社會行動時表明自己的基督徒身份或說出聖經的理
由____；
- 17) 其他_____